

广州市政府采购 招标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永兴村学校用地及马沥国有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采购项目编号：YXCG20210407GZGKZB

采购类型：服务类

采购人：广州市白云区土地开发中心

云祥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编制

2021 年 5 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第三章 任务书.....	20
第四章 评标文件.....	26
第五章 合同（样本）	4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2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投标邀请

云祥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广州市白云区土地开发中心（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永兴村学校用地及马沥国有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YXCG20210407GZGKZB

二、采购项目名称：永兴村学校用地及马沥国有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三、采购项目预算金额：146 万元

四、采购数量：1 项

五、项目内容及需求：

采购内容	服务期限	最高限价
永兴村学校用地及马沥国有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90 日历天。	146 万元
注：1、采购项目内容及需求详见招标文件——任务书。 2、凡超出最高限价的，一律视为无效投标。		

六、供应商资格：

1、投标人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以下材料：

（1）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2）提供 2018-2020 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提供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纳税凭证）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5) 提供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缴费凭证）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需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为：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支持脱贫攻坚相关政策等。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项目负责人须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承担过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

4、投标人提供附件 1《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原件；

5、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于资格审查时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

相关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 年 月 日至 20 年 月 日期间（上午 09:00 至 12:00, 下午 14:30 至 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 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到云祥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详细地址：广州市白云区大金钟路 31 号 2 楼西边 203）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八、投标截止时间：20 年 月 日 09 时 30 分

九、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广州市白云区大金钟路 31 号 2 楼西边 203

十、开标时间：20 年 月 日 09 时 30 分

十一、开标地点：广州市白云区大金钟路 31 号 2 楼西边 203

十二、本公告期限（5 个工作日）自 20 年 月 日至 20 年 月 日止。

十三、联系事项

（一）采购人：广州市白云区土地开发中心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景云路 36 号
联系人：邓先生	联系电话：020-28296881
传真：020-28296881	邮编：510405
（二）采购代理机构：云祥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大金钟路 31 号 2 楼西边 203
联系人：莫先生	联系电话：020-36211131

传真：020-36211131	邮编：510405
（三）采购项目联系人：莫先生	联系电话：020-36211131

附件 1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采购人/监管部门：

关于贵方 年 月 日发布关于“永兴村学校用地及马沥国有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项目编号：YXCG20210407GZGKZB）的采购公告，我方愿意参加投标，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以下相关证照的扫描件（见附件）之一：1. 企业法人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 事业法人提供事业法人登记证；3. 其他组织提供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执业许可证；4. 自然人提供居民身份证等；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特此声明！

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本格式文件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2. 分支机构投标的，以上《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必须由分支机构和总公司（总所）同时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附件由总公司（总所）提供。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

注：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任务书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1. 总体说明

1.1.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1.2. 适用范围

1.2.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制定本须知。

1.2.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及各方当事人适用本须知。

1.3. 关于定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一次报价一次评标定标的方式；采购人拒绝接受有选择性报价的投标。

1.4. 公告发布媒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广东分网（gdgpo.czt.gd.gov.cn）及云祥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网（www.glzxyx.com）。

1.5. 定义

1.5.1. 采购人：是指广州市白云区土地开发中心。

1.5.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云祥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5.3.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代理机构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且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1.5.4. 中标人：是指经合法招、投标程序评选出来的投标人。

1.5.5. 货物、设备：是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设备、备件、工具、

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 and 材料。

1.5.6. 服务：是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有关服务。

1.5.7. 实质性响应：是指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1.5.8. 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投标文件中影响到采购文件规定的货物和服务质量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认可该等规定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1.5.9. 合同期、服务期限：是指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至按要求交货并通过验收的期限。

1.5.10. 日期、天数、时间：无特别说明时是指公历日及北京时间。

1.5.11. 招标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该作为对招标文件内容的理解或解释。

1.6. 应遵循的原则

1.6.1. 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

1.6.2. 坚持价格合理、质量优先、服务优质。

1.6.3. 利用法律手段强化竞争机制，贯彻统一、规范、简化、高效的要求。

1.7.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1.7.1. 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及服务，其来源地均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或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官方贸易关系的国家或地区。

1.7.2. 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其质量、技术等特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现行的标准及任务书。

1.7.3. 采购人将拒绝接受不合格的货物和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7.4. 投标人应保证本项目下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依法享有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如果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须在报价中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并在投标文件中附有相关证明文件，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8. 保密

招投标双方应分别为对方在投标文件和招标文件中涉及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责任。投标人不得将参加此次投标活动的事实进行商业性宣传。

1.9. 关于分公司投标

分公司投标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授权书。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1.10. 关于联合体投标

1.10.1.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1.10.2.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1.10.3. 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10.4.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10.5. 联合体投标的，商务响应性评审不得以联合体多家单位资料合计得分，确定联合体其中一方作为资料响应提供方后，统一以该方的响应情况计算得分。

1.11. 关于中小企业投标

中小企业投标是指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投标人，通过投标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指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12. 通知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等，下同）或在本次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上以发布公告的形式，送达所有与通知有关的已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传真号码以投标人的登记为准。投标人应于收到通知的当日以书面方式予以回复确认。因投标人登记的传真号码有误、传真线路故障或其它任何意外情形，导致所发出的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送达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1. 13.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云祥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所有。

2. 招标文件

2. 1. 招标文件的组成

- （1）投标邀请
- （2）投标人须知
- （3）任务书
- （4）评标文件
- （5）合同（样本）
- （6）投标文件格式
- （7）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发出的澄清、修改及补充文件（如有）

2. 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2. 2. 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更正/变更）公告。

2. 2. 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 2. 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澄清（更正/变更）公告通知已办理报名并成功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或修改（更正/变更）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传真或电子邮件）予以确认。如在 24 小时之内无书面确认则视为同意修改内容，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2. 2. 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或修改（更正/变更）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

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编写

3.1.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并递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以确保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拒绝其投标。投标人在投标中提供不真实的材料，无论其材料是否重要，都将直接导致投标文件无效，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3.1.2. 投标语言和计量单位

投标文件和来往函件应用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供的支持文件、技术资料 and 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其它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经公证处公证），以中文为准，计量单位应使用国际公制单位。

3.1.3. 投标人必须以人民币报价。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2. 投标文件的组成

3.2.1. 投标人准备的投标文件应包括《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2.2. 投标人必须编制完整的投标文件，按上述顺序编制目录及页码并装订成册，内容较多时可以分册装订。各册独立装订的投标文件封面必须加盖投标人单位法定印章，投标文件应骑缝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逐页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投标人代表可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担任。由委托代理人签署的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交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有效的授权委托书。

3.2.3. 投标人必须自行承担因其投标文件的任何错漏而导致的一切后果。

3.3. 投标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

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 投标总则

4.1. 投标

- 4.1.1. 全部投标文件应一式七份，正本 1 份（内装投标文件正本 1 份，投标文件电子版 1 份，只限 U 盘，不留密码，无病毒，内容应与投标人打印产生的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如有不同，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副本 6 份，并注明“正本”和“副本”。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合法授权代表正式签署，任何更改（如有）应由原签署人签字。
- 4.1.2. 所有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投标、开标地点，交予采购代理机构专职负责人，任何迟于这个时间的投标将被拒绝。
- 4.1.3. 所有投标文件必须封入密封的信封或包装，在封口上加盖供应商的公章。投标文件的①正本（内含：投标文件电子版 U 盘）、②副本、③唱标信封（内含：开标一览表）应分别封装，并在每一信封或包装的封面上写明：

正本/副本/唱标信封

收件人名称：云祥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编号：YXCG20210407GZGKZB

采购项目名称：永兴村学校用地及马沥国有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投标人全称：

投标人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在 年 月 日 时 分（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得开启

- 4.1.4. 不足以造成投标文件可从外包装内散出而导致投标文件泄密的，不认定为投标文件未密封。

4.1.5. 采购代理机构对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4.1.6.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电话、传真投标。

4.2.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日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同意延期的投标人根据原截止日期应负之权利及责任相应也延至新的截止日期。

4.3.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5. 授予合同

5.1. 中标投标人的确定

5.1.1. 根据评标委员会评审结果，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投标人。

5.1.2. 采购人不承诺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的投标人。采购人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有权依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拒绝不合格的投标人。

5.1.3. 在中标结果确定之前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应当保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工作人员及行政监督部门的工作人员必须遵守评标纪律，不得以任何方式泄露评标情况。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的过程和结果。

5.2. 中标结果公告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公告发布媒体公示中标结果公告。

5.3. 中标通知书

5.3.1. 中标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投标人发出依法确认的《中标通知书》。

5.3.2.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投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投标人放弃中标的，均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3.3. 采购代理机构在向中标投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发布《招标结果公告》，

将招标结果通知未中标投标人。

5.4. 签订合同

5.4.1. 中标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按照《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派遣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签署合同。

5.4.2. 合同的组成基于但不限于以下部分：

- (1) 《合同》；
- (2) 任务书；
- (3) 中标文件
- (4) 中标通知书。

5.4.3.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6. 询问、质疑和投诉

6.1. 询问

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形式提出。

6.1.2. 如采用书面形式提出询问，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询问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询问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提出询问的，询问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提交由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6.1.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三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6.2. 质疑

6.2.1.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以下简称质疑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6.2.2. 质疑期限：

- (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当在购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注：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之日早于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的，则以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之日为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日期；否则，以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日期）
- (2) 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损害其权益的，应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 (3) 投标人认为中标结果损害其权益的，应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6.3. 提交要求

6.3.1. 以书面形式（指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6.3.2.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格式请在云祥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网站下载）：

- (1) 投标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和项目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6.3.3.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提交由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6.3.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6.3.5. 投标人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的证明材料。

6.3.6.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6.4. 质疑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广州市白云区土地开发中心

采购人地址：广州市白云区景云路 36 号

采购单位联系人：邓先生

采购单位联系电话：020-28296881

采购代理机构：云祥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广州市白云区大金钟路 31 号 2 楼西边 203

联系电话：020-36211131

联系人：莫先生

传真：020-36211131

邮编：510405

6.5. 投诉

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7. 招标服务费

采购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的招标服务费，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规范公共资源交易服务收费及有关问题的通知（粤发改价格函〔2017〕5069 号）规定计算，按 92%折扣率计取，本项目的招标服务费执行以下价格：

（1）以项目中标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

（2）中标金额在 100 万以下的，招标服务费按 1.5%计算；101 万到 500 万的，按 0.8%计算；500 万到 1000 万的，按 0.45%计算…

（3）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4）招标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5) 招标服务费币种与《中标通知书》的币种相同；

第三章 任务书

任务书

说明：

1. 投标人须对同一采购项目为单位的货物及服务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2. 任务书中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如有任何一条负偏离则导致投标无效。

一、总体说明

1、本项目由永兴村学校用地及马沥国有地块组成，总面积约 6.812 万平方米。现拟根据国家环保部《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技术导则》（HJ 25.1-2019）、《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 监测技术导则》（HJ 25.2-2019）、《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技术导则》（HJ 25.3-2019）等规范对上述地块进行场地土壤初步调查、详细调查、风险报告及场地环境修复技术方案编制等（若初步调查结果显示有污染情况且根据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需进行进一步详细调查的，由中标人开展相应的详细调查、风险评估及场地环境修复技术方案编制等工作），收集与分析场地相关资料，并对土壤和地下水现场布点、采样、实验室检测分析，分别编制各地块场地土壤初步调查、详细调查、风险报告及场地环境修复技术方案编制等，并通过环保主管部门组织的专家咨询论证及备案（获得备案批复）。如需治理修复，还需完成场地环境修复技术方案编制，同时负责项目的各项报批及内外所需的各项协调事宜。

2、自委托服务协议生效之日起计算。协议期内，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委托。已接受委托的项目，投标人必须按照协议要求按时按质完成任务。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将受托项目转委托给第三方承担。

3、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同时对项目内容作适当增加或减少。

4、因调查成果不准确，致使在使用该成果时造成损失的，由中标人负责赔偿。

5、中标人工作人员人身财产安全责任自负。

6、中标人必须对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引用和接触到的所有数据进行严格保密，不能用作与本项目无关的其它用途。

7、中标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采购人所提供的所有相关资料、数据，产生的结

论、成果，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人泄露，且保密责任不因合同的终止或解除而失效。

8、★中标人必须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完成向广州市生态环境局进行污染地块再开发利用从业单位登记，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永兴村学校用地及马沥国有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2、项目类别：服务类

3、服务期限：90日历天。

4、项目概述：

序号	采购内容	总价最高限价 (预算金额)	服务期限
01	永兴村学校用地及马沥国有 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146 万元	90 日历天。

5、拟进行永兴村学校用地及马沥国有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地块（最终实施地块以采购人委托为准）：

序号	地块名称	地块总面积（平方米）	备注
1	永兴村学校用地	42500	
2	马沥国有地块	25620	
合计		68120 平方米	

注：采购人仅提供上述2宗地块位置示意图，不组织踏勘现场。

三、工作内容

中标人根据中标价格、采购人提供地块信息、国家环保部《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技术导则》（HJ 25.1-2019）、《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 监测技术导则》（HJ 25.2-2019）、《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技术导则》（HJ 25.3-2019）、《关于发布〈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指南〉的公告》（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7 第 72 号）等规范对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范围内多宗政府储备土地（场地面积约 6.812 万平方米）进行场地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详细调查、风险报告及场地环境修复技术方案编制等（若初步调查结果显示有污染情况且根据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需进行进一步详细调查的，由中标人开展相应的详细调查、风险评估及场地环境修复技术方案编制等工作），收集与分析场地相关资料，并对土壤和地下水现场布点、采样、实验室检测分析，分别编制各地块场地土壤初步调查、详细调查、风险报告及场地环境修复技术方案编制等，并通过环保主管部门组织的专家咨询论证及备案（获得备案批复）。如需治理修复，还需完成场地环境修复技术方案编制，同时负责项目的各项报批及内外所需的各项协调事宜。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1、收集与分析场地相关资料，并对土壤和地下水现场布点、采样、实验室检测分析。通过实验室分析检测结果，参照有关标准的建议值对项目地块调查区域的土壤和地下水进行评估，完成初步调查。

（一）初步调查结论为无污染的：按规范及要求编制《XX 初步调查报告》，并负责本项目的报审和备案工作。

（二）初步调查结论为有污染的：负责开展详细调查工作，根据相关修复目标值确定主要污染物和需要修复的污染土壤面积、土方量，按规范及要求编制地块初步调查报告、详细调查报告及风险评估报告，并负责本项目的报审和备案工作。根据通过相关部门备案的报告及污染土壤和地下水修复技术相关资料，编制地块场地环境修复技术方案、修复工程预算，并通过专家内部评审，达到可用于修复工程招标的要求。

2、负责本项目初步调查布点方案、详细调查布点方案和修复技术方案编制完成后及报告送环保部门审查前的专家内部评审会。会议由采购人组织，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3、承接本项目的中标人被视为承认本任务书所有条款，并按本任务书规定的条款

完成工作。

四、技术标准

- 1、《国务院关于印发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6〕31号）（2016年5月）；
- 2、《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53号）（1998年）；
- 3、《国务院转发环境保护部等部门关于加强重金属污染防治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9〕61号文）；
- 4、《关于保障工业企业场地再开发利用环境安全的通知》（环发〔2012〕140号）；
- 5、《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近期土壤环境保护和综合治理工作安排的通知》（国办发〔2013〕7号）；
- 6、《关于加强工业企业关停、搬迁及原址场地再开发利用过程中污染防治工作的通知》（环发〔2014〕66号）；
- 7、《关于发布2014年污染场地修复技术目录（第一批）的公告》（环境保护部公告，公告2014年第75号，2014年11月）；
- 8、《关于印发〈全国地下水污染防治规划（2011-2020年）〉的通知》（环发〔2011〕128号）；
- 9、《关于切实做好企业搬迁过程中环境污染防治工作的通知》（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环办〔2004〕47号）；
- 10、《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技术导则》（HJ 25.1-2019）；
- 11、《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 监测技术导则》（HJ 25.2-2019）；
- 12、《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技术导则》（HJ 25.3-2019）；
- 13、《建设用地土壤修复技术导则》（HJ 25.4-2019）；
- 14、《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环保部）；
- 15、《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 164-2004）；
- 16、《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 166-2004）；
- 17、《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术语》（HJ 682-2019）；
- 18、《场地环境评价导则（DB11/T 656-2009）》；
- 19、《污染场地修复技术规范（DB11/T 783-2011）》；
- 20、《重金属污染土壤填埋场地建设与运行技术规范（DB11/T 810-2011）》；
- 21、《土壤重金属风险评价筛选值珠三角洲》（DB44/T1415-2014）；
- 22、《工业企业场地环境调查评估与修复工作指南（试行）》；
- 23、《污染场地修复技术名录》；
- 24、《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 25、《广州市工业企业场地环境调查、治理修复及效果评估技术要点》（穗环办〔2018〕173号）；
- 26、《广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净地出让工作指引》（穗国土规划办〔2017〕233号）。

注：在服务期限内上述技术标准有新的要求以最新的为准。

五、工期要求

90 日历天。

六、成果标准

中标人出具的场地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报告、详细调查报告、风险评估报告及场地环境修复技术方案等成果必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国家、省、市等相关技术要求，且必须经过专家咨询研讨审查后合格通过并取得相关部门的批复。同时中标人对其上述成果的质量及其所涉及的技术问题负法律责任。

七、售后服务要求

项目工作完成后，供应商要为采购人提供不少于 1 年售后服务。售后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为采购人提供所有材料的正式纸质文件和电子档文件；
- （2）针对需要开展土壤修复治理的地块，与开展土壤修复治理的技术单位进行技术交底；
- （3）售后服务期内无偿为采购人提供咨询服务和按应采购人要求派工作人员参加相关会议。

八、★报价要求

永兴村学校用地及马沥国有地块的土壤污染调查项目总价限价为：人民币 146.00 万元，包括初步调查与详细调查费用。如果土壤初步调查报告表明地块不存在污染的，不再进行该地块的详细调查工作；如果存在污染的，再进行详细调查工作。

- （1）初步调查（包括第一阶段资料收集和初步采样检测和专家论证）
永兴村学校用地及马沥国有地块的初步调查费限价 114.00 万元；
- （2）详细调查（包括详细采样检测和风险论证及专家论证）

永兴村学校用地及马沥国有地块的详细调查单价最高限价 22.00 元/平方米，限价 32.00 万元（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材料、设备、专家咨询、交通、补贴、税费、规费及不可预见费用等），详细调查费以固定单价按实结算，若详细调查费用合计超出 32.00 万元的，按 32.00 万元结算，采购人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九、结算要求

详见合同。

十、付款方式

1、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1）自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初步调查服务费的 30%作为预付款；本项目含 2 个地块，中标人应针对各地块单独出具合格成果文件。付款进度按各地块具体情况及进度进行支付：

a. 乙方完成各地块土壤初步调查报告，甲方向乙方支付各地块初步调查费的 40%；

若中标人提交各地块土壤初步调查报告，环保部门备案意见为地块无污染的，在取得环保部门备案意见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则应向乙方支付初步调查费的 30%；

b. 中标人完成各地块土壤初步调查报告，甲方向乙方支付各地块初步调查服务费的 40%；若中标人提交各地块土壤初步调查报告，地块存在污染的，需做详细调查的，在乙方提交的各地块初查报告通过专家咨询论证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各地块初步调查费的 20%；在各地块详细调查及风险评估报告通过专家评审、提交全部合格成果文件并获得相关部门备案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各地块初步调查费的 10%；

2、详细调查费付款方式：

在乙方提交各地块土壤详细调查报告和风险评估报告送审后 15 个工作日，甲方向乙方支付各地块详

细调查及风险评估费的 50%，各地块详细调查及风险评估报告通过专家评审、提交全部合格成果文件并获得相关部门备案后 15 个工作日，甲方向乙方支付各地块详细调查及风险评估费的 50%。

3、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九、结算要求

详见合同。

第四章 评标文件

1、说明

1.1 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和国家及地方政府采购有关文件精神，在保证永兴村学校用地及马沥国有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以下简称项目）公开招标、公平、公正的基础上，结合项目需求，由云祥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制定本评标文件，评标委员会确认。内容包括本次评标的评审过程和方法。

1.2 定义

采购人：系指广州市白云区土地开发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云祥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评标须知

2.1 关于评标方案

（1）评标委员会的每位成员（简称评委）应认真地阅读并确认已经正确理解了评标方案；

（2）评委如对评标方案有异议，应在评标开始前提出。

2.2 关于评标纪律

（1）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投标人、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评委应本着客观、公正的原则独立给出评价意见；

（3）评委之间不得相互串通进行评分；

（4）评委不得试图影响其他评委的评价意见；

（5）评委应关闭通讯工具或设置为震动状态，统一交由工作人员保管。

2.3 关于评标责任

（1）评委应在其书面评审意见上签字确认；

（2）评委对其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4 关于回避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如事先不知情的，应在宣读投标人

名单及评标纪律后主动提出回避：

- (1) 是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3)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2.5 关于保密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前款所称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是指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外的因参与评标监督工作或者事务性工作而知悉有关评标情况的所有人员。

2.6 投标文件的澄清

- (1) 除评标委员会主动要求澄清外，从开标后至授予合同期间，任何投标人均不得就与其投标相关的任何问题与评标委员会联系。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 (2) 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以书面形式表达并加盖公章的答复经评标委员会认可后，可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参与评标。

3、评标委员会

- (1) 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七人单数组成，由采购人的代表和从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如采购人不派代表评审，则评委会全部由专家组成。评委会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设定的程序和规则推荐评审结果，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 (2)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即通过资格、符合性

审查的投标进行评价和比较，响应的依据是招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它证据。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主要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

4、评标原则

4.1.1 评标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和地方政府关于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4.1.2 确定中标人的评标准则是：能够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评标委员会没有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4.1.3 评标委员会有权根据有关规定否决所有投标。

5、评标方法及流程

本次招标的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方法。具体方法及流程如下：

5.1 开标

5.1.1 开标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公开进行，开标地点为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

5.1.2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

5.1.4 开标时，由递交投标文件的前3名投标人授权代表及采购人监督代表检查所有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全称、投标报价等开标一览表的内容。

5.1.5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投标文件，开标时均当众予以拆封、宣读。当供应商少于三家时，则招标失败，采购代理机构将重新招标。

5.2 评标

评标分阶段进行：**投标文件资格、符合性审查和投标文件详细评审**。

5.2.1 投标文件资格性审查（详见资格审查表）

资格审查：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详见《资格审查表》。对初步被认定为资格审查不合格的，应实行及时告知投标当

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5.2.2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详见符合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详见《符合性审查表》，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对初步被认定为符合性审查不合格或无效投标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评标委员会主任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技术、商务和价格评审。

（1）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评标过程中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对该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1) 供应商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具体情形如下：

- a)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b)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c)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d)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其他无效情形：

- 1) 未满足项目的服务期限要求；
- 2) 投标有效期未为 90 天；

3) 未按规定提交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书。

被评委会确定为投标文件无效标或废标的，其投标文件即被视为不能通过符合性评审，不得参与技术、商务和价格的评审。

5.2.3 投标文件详细评审（详见技术、商务、价格评审表）

（1）在资格、符合性审查时，未能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只有全部满足《资格审查表》和《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的投标才是有效投标，只要不满足资格、符合性条款中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2）当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多于或等于三家时，按照评标程序的规定和依据评分标准以及各项权重、符合性审查结果，各位评委单独就每个投标人的技术、商务、价格进行评审和比较，评出其技术评分、商务评分和价格评分。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得出总分，并按总分高低排出名次。评标委员会依据得分情况推荐出第一中标候选人一名，第二中标候选人一名。

（3）当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少于三家时，评标委员会否决所有投标文件，提请依法重新招标。

6、评分标准和权重

6.1 评分标准

评委对投标文件的技术及商务响应情况进行评分。

技术、商务、价格评分应分别考虑下列因素：

6.1.1 技术、商务评审

评审内容详见技术、商务响应评审表，技术、商务得分为各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6.1.2 价格的开启、核准和评分

1. 评标委员会详细分析、核准价格表，检查其是否存在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 供货范围（包括设备和服务）缺漏项的调整，其调整价格为该项在其他有效投标中的最高报价。

3.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投标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4. 政策价格扣除

4.1 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 a)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上述 4.1 的 a) 条款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 b)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 c)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4.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

- a)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上述 4.1 的 a) 条款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 b)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一旦中标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4.3 投标人同时为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任两种或以上情况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5. 价格评分：取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经过评标委员会修正及价格扣除后的所有投标人中最低的投标价格作为基准价格。

计算公式（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价格评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投标报价)]×100

价格得分=价格评分×价格部分权重

6.2 权重分配

评分项目	技术部分	商务部分	价格部分
权重	45%	45%	10%
满分	45 分	45 分	10 分

6.3 综合得分

综合得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价格得分。

7、定标和授标

7.1 综合得分相同时按下列顺序排出名次，首先按价格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其次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最后商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7.2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最终得分高低排定名次。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得分排名第一名的投标人推荐给采购人作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推荐两名中标候选人。第一中标候选人不得无故放弃中标资格。

7.3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7.4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8、附表

附表 1 资格审查表

附表 2 符合性审查表

附表 3 技术响应性评审表

附表 4 商务响应性评审表

附表 5 价格响应性评审表

附表 1 资格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1	具备《政府采购法》 第二十二条供应商资格条件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参加招标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项目负责人须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承担过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	
3	附件 1《投标人资格声明函》有效。	
4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于资格审查时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结论		

注：结论栏中填写“通过”表示该投标人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资格要求，“不通过”表示该投标人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资格要求；

附表 2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1	是否满足项目的服务期限		
2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签署盖章要求		
3	投标有效期是否为 90 天		
4	是否按规定提交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书		
5	投标报价是否固定唯一，且投标报价没有超过最高限价		
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7	投标文件是否满足任务书的要求，且没有重大偏离		
8	投标文件是否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9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是否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结 论			

注：1、投标人分栏中填写“O”表示该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表示该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结论栏中填写“通过”表示该投标人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不通过”表示该投标人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汇总结论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确定。

附表 3 技术响应性评审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分值	评分标准
1	对本项目用户需求书理解程度	10 分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用户需求的理解程度，重点难点的分析进行综合评审： ①对招标文件用户需求理解非常透彻；对项目重点难点的理解十分到位，提出的重点难点有利于项目实施，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需求的，得 10 分； ②对招标文件用户需求理解比较透彻，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对项目重点难点的理解分析比较到位，提出的重点难点利于项目实施，满足招标需求的，得 6 分； ③对招标文件用户需求理解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对项目重点难点的理解分析基本到位，基本符合招标需求的，得 3 分； ④对招标文件用户需求理解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对项目重点难点的理解分析不够到位，基本符合招标需求的，不得分。
2	总体服务方案	10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总体技术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对项目的结论建议、开井、监测方案、整个流程的工作计划、技术路线、质量保证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 ①对项目的总体技术方案有非常详细分析并阐述的，得 10 分； ②对项目的总体技术方案有详细进行分析并阐述的，得 6 分； ③对项目的总体技术方案有进行分析并阐述的，得 3 分； ④未提供对应方案不得分。
3	土壤污染状况初步采样调查	10 分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对土壤污染状况初步采样调查制定工作方案等进行综合评审： ①土壤污染状况初步采样调查调查工作的布点方案、采样方案非常具体可行，土壤监测参数、地下水监测参数选定合理，采用监测标准非常准确的，得 10 分； ②土壤污染状况初步采样调查调查工作的布点方案、采样方案基本具体可行，土壤监测参数、地下水监测参数选定一般，采用监测标准基本准确的，得 6 分； ③土壤污染状况初步采样调查调查工作的布点方案、采样方案不够具体、可行，土壤监测参数、地下水监测参数选定一般，采用监测标准不太准确的，得 3 分； ④未提供对应方案不得分。
4	售后服务承诺	10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承诺进行综合评审： ① 售后服务承诺合理、可行、适用、易于实施并满足用户需求售后服务要求，承诺为在工作完成后为采购人提供 2 年或以上售后服务的，得 10 分； ② 售后服务承诺合理、可行、适用、易于实施并满足用户需求售后服务要求，承诺为在工作完成后为采购人提供 1 年或以上售后服务的，得 6 分； ③ 售后服务承诺合理、可行、适用、易于实施并满足用户需求售后服务要求，承诺为在工作完成后为采购人提供少于 1 年售后服务的，得 2 分。 注：投标人须提供承诺书加盖投标公章。
5	服务响应速度	5 分	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服务期内的服务人员响应速度进行横向比较： ①服务人员响应到场时间为 1 小时内的，得 5 分； ②服务人员响应到场时间为 2 小时内的，得 3 分； ③服务人员响应到场时间为 3 小时内的，得 1 分。 注：投标人须提供百度地图驾车导航截图及承诺书加盖投标公章。
小计		45 分	

附表 4 商务响应性评审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分值	评审标准
1	财务状况	3 分	根据投标人 2018 年以来提供的财务状况进行评审：每具有 1 个年度净利润无亏损的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注：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准，因提供的证明材料不清晰等无法反映相关数据的，不得分。
2	企业认证	4 分	投标人具有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部门批准设立的认证机构颁发并在有效期内的证书，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最高得 4 分。 ①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②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③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④企业信用等级证书（AAA 等级） 注：须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企业实力	8 分	投标人具有： ①广东省建设项目工程环境监理能力评价证书 ②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③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环保工程专业承包） ④广东省环保技术咨询服务能力评价证书（甲级） ⑤安全生产许可证 以上有 5 个的，得 8 分；有 4 个的，得 5 分；有 3 个的，得 3 分；有 2 个的，得 1 分；2 个以下不得分。 注：须提供有效证书或公示文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分	①投标人注册资本 1000 万以上的，得 1 分。 ②投标单位从事环境咨询行业时间超过 10 年，得 2 分。 注：须提供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项目负责人情况	5 分	投入本项目的 项目负责人 具有： ①高级工程师（环境工程或环境科学专业）职称 ②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 ③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具有以上三项得 5 分，具有两项得 3 分，具有一项得 1 分。 注：须提供资格证书及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最近一年扣除公告当月向前推在本单位连续缴纳社会养老保险的有效凭证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5	技术人员情况	12 分	①项目团队（项目负责人除外）中，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及高级工程师职称的，得 3 分，本小项最高得 9 分。 ②项目团队（项目负责人除外）中，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或高级工程师职称的，得 1 分，本小项最高得 3 分。 注：本项最高得 12 分；须提供以上相关人员的资格证书及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扣除公告当月向前推最近一年在本单位连续缴纳社会养老保险的有效凭证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6	业绩情况	10 分	投标人提供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独立完成土壤初步采样调查或土壤详细调查的相关成果业绩进行评审，每提供一项得 0.5 分，本项最高得 10 分。 注：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备案函等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
小计		45 分	

注：1、投标人应提交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不提供或资料不清晰不得分。

附表 5 价格响应性评审表

有效投标人 序号及简称	评审分项		价格得分
	投标报价	评标基准价	
	经评审的投 标报价	基准价=取通过资格、符合性评审 经过评标委员会修正及价格扣除 后的所有投标人中最低的投标价 格	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投 标报价)÷（2×投标报价）]× 价格权重 10%）×100

价格分计算方法：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单价汇总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

报价)÷（2×投标报价）]×价格权重 10%）×100

第五章 合同（样本）

注：本合同条款仅供参考，最终以甲方提供的样本并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合同为准。

合同编号：

技术咨询合同

项 目 名 称： 广州市白云区土地开发中心永兴村学校用地及马沥
国有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项目

委 托 方： 广州市白云区土地开发中心
(甲方)

受 托 方：
(乙方)

签 订 时 间：

签 订 地 点：

有 效 期 限： 202 年 月至项目完成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或重拟。

填 写 说 明

一、本合同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的技术服务合同示范文本，各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可推介技术合同当事人参照使用。

二、本合同适用于一方当事人（受托方）以技术知识为另一方（委托方）解决特定技术问题所订立的合同。

三、签约一方为多个当事人的，可按各自在合同关系中的作用等，在“委托方”“受托方”项下（增页）分别排列为共同委托人或共同受托人。

四、本合同书未尽事项，可由当事人附页另行约定，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五、当事人使用本合同书时约定无需填写的条款，应在该条款处注明“无”等字样。

技术咨询合同

委托方（甲方）：	
住 所 地：	
法定代表人：	
项目联系人：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	
电 话：	
受托方（乙方）：	
住 所 地：	
法定代表人：	
项目联系人：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_____项目进行技术咨询，并支付咨询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乙方进行技术咨询的内容、要求和方式：

1、咨询内容：（项目名称）。服务范围：场地土壤污染初步调查：在前期资料分析和环境排查的基础上，对地块进行环境采样调查，通过采集土壤、地下水等样品，进行检测分析。根据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结果，进行数据分析，判断场地是否需要风险评估和污染修复相关工作并编制土壤污染初步调查报告。

2、咨询要求：乙方对所承担的工作负责，并保证按时、按质和按量完成编写内容。

3、咨询方式：根据国家生态环境部《场地环境调查技术导则》和其他相关文件，并结合国内主要污染场地调查相关经验和地块的实际情况开展初步调查工作。

第二条 乙方应当按照下列进度要求进行本合同项目的技术咨询工作：

1、在合同生效之日起 个月內，按照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标准和规定的要求，对*****土壤污染初步调查，并编写土壤污染初步调查报告。

2、提交成果介质：报告纸质版 5 份，电子版 1 份。

3、其他项说明：

如遇本项工作所需的基础资料（见第三条）或经费（见第四条）或内容发生变化等原因，甲方未能按时提供、或者发生变故，则需要双方共同协商，经甲方书面同意后，乙方可适当向后顺延提交时间。

第三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咨询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协作事项：

1、提供技术资料：

- （1）调查地块的土地利用现状及详细说明；地块使用历史变革及未来规划详细说明；
- （2）工作过程中需要的其它有关资料等。

2、提供工作条件：在现场勘察和样品采集工作中：

- （1）为乙方提供现场工作方便，安排工作人员协助勘察现场和样品采集；
- （2）提供乙方所需的与调查监测和报告编制相关的资料。

甲方提供上述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在合同生效时间内。

第四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咨询报酬及支付方式为：

1、技术咨询报酬总额为：人民币。

（1）初步调查费共人民币元。其中永兴村学校用地地块初步调查费为人民币 元，马沥国有地块初步调查费为人民币 元。

（2）详细调查及风险评估费共 元（暂定）。永兴村学校用地地块以及马沥国有地块详细调查及风险评估费为单价 元/平方米（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材料、设备、专家咨询、交通、补贴、税费、规费及不可预见费用等），详细调查及风险评估费以固定单价按实结算，若详细调查及风险评估费合计超出 万元的，按 万元结算，甲方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2、技术咨询报酬由甲方支付乙方。

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

（1）自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初步调查服务费的 30%作为预付款；本项目含 2 个地块，中标人应针对各地块单独出具合格成果文件。付款进度按各地块具体情况及进度进行支付：

a. 乙方完成各地块土壤初步调查报告，甲方向乙方支付各地块初步调查费的 40%；若中标人提交各地块土壤初步调查报告，环保部门备案意见为地块无污染的，在取得环保部门备案意见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则应向乙方支付初步调查费的 30%；

b. 中标人完成各地块土壤初步调查报告，甲方向乙方支付各地块初步调查服务费的 40%；若中标人提交各地块土壤初步调查报告，地块存在污染的，需做详细调查的，在乙方提交的各地块初查报告通过专家咨询论证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各地块初步调查费的 20%；在各地块详细调查及风险评估报告通过专家评审、提交全部合格成果文件并获得相关部门备案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各地块初步调查费的 10%；

2、详细调查费付款方式：

在乙方提交各地块土壤详细调查报告和风险评估报告送审后 15 个工作日，甲方向乙方支付各地块详细调查及风险评估费的 50%，各地块详细调查及风险评估报告通过专家评审、提交全部合格成果文件

并获得相关部门备案后 15 个工作日，甲方向乙方支付各地块详细调查及风险评估费的 50%。

3、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以上费用甲方均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向乙方支付，乙方提供的银行账号信息为：

开户银行：

地址：

帐号：

3、乙方凭以下有效文件与甲方结算：

- （1）合同；
- （2）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
- （3）中标通知书。

4、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

第五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标准和方式对乙方提交的技术咨询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 1、乙方提交技术咨询工作成果的形式：*****初步调查报告、环保主管部门组织的专家评审意见。
- 2、技术咨询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按国家、地方或行业（排列在前者优先）现行相关验收规范和评定标准执行。
- 3、技术咨询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由广州市生态环境局白云区分局组织评审。
- 4、验收的时间和地点：由广州市生态环境局白云区分局确定。

第六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 1、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约定，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 2、乙方：
 - （1）对实施方案的技术质量负责。
 - （2）由于国家相关政策和 management 要求等原因造成项目受阻，乙方不承担责任。”
 - （3）如场地环境初步调查报告未能通过评审，则再次评审过程中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 3、双方应遵守诚信，切实履行自身合同义务，如任何一方出现违约，应赔偿因违约导致守信方所产生的一切损失，并承担守约方因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所支出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代理费、诉讼受理费、财产保全费等）。

第六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请求，另一方应当在七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

同意：

- 1、工作内容发生较大改变的_____；
- 2、无_____。

第七条 乙方应保证本项目的投标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项目实施过程中至乙方正式向甲方交付技术文档资料时止，乙方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数据、源代码、技术文档等资料保密，否则，由于乙方过错导致的上述资料泄密的，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后，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本项目的技术保密承担责任。

第九条 本合同的未尽事宜，双方应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签订补充协议。协商不成的，任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双方确定：

- 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咨询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____双（甲、双）方所有。
- 2、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交的技术咨询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____双（乙、双）方所有。

第十一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_____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_____为乙方项目联系人。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二条 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术术语，其定义和解释如下：

- 1、按国家行业规范用语及行业习惯用语解释_____；

第十三条 合同壹式肆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壹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执壹份。

第十四条 合同自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五条 本合同的未尽事宜，双方应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签订补充协议。协商不成的，任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项目联系人：_____（签名）

年 月 日

乙方：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项目联系人：_____（签名）

年 月 日

印花税票粘贴处:

(以下由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填写)

合同登记编号:

[illegible]

1、申请登记人: _____

2、登记材料：（1）_____

(2) _____

(3) _____

3、合同类型: _____

4、合同交易额: _____

5、技术交易额: _____

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印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 1 投标书

致：采购人

根据永兴村学校用地及马沥国有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采购项目编号：YXCG20210407GZGKZB）的招标文件要求，（全名及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以投标人（投标人全称、地址）的名义投标。签字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们愿意遵守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投标，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2. 我们同意本投标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如果我们的投标被接受，则直至合同生效时止，本投标始终有效。
3. 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如有）及参考文件，我们完全理解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我们同意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4. 我们同意提供采购代理机构与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有关投标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如果我们未对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6. 我们在投标时已明确获知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合同中规定的相关内容，在此我们承诺，如果我们获得中标资格，将无条件接受采购人的调整方案。
7. 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8. 我们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广州市白云区土地开发中心（采购人）和云祥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
9. 所有有关本次投标的函电请寄：（投标人地址）
10. 附件一：《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投标人全称：

投标人印章：

电话：

传真：

邮编：

附件 1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采购人/监管部门：

关于贵方 年 月 日发布关于“永兴村学校用地及马沥国有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项目编号：YXCG20210407GZGKZB）的采购公告，我方愿意参加投标，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以下相关证照的扫描件（见附件）之一：1. 企业法人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 事业法人提供事业法人登记证；3. 其他组织提供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执业许可证；4. 自然人提供居民身份证等；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特此声明！

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本格式文件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2. 分支机构投标的，以上《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必须由分支机构和总公司（总所）同时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附件由总公司（总所）提供。

格式 2 开标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永兴村学校用地及马沥国有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采购项目编号：YXCG20210407GZGKZB

采购内容	投标报价	服务期限

注：凡超出最高限价的，一律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此表一式两份，一份装在单独的“唱标信封”内密封，封口盖公章；另一份装订在投标文件正本中。

2、上述日期均以日历日为单位，包括法定节假日。

3、对含糊不清或不确定的报价将视为无效报价。

格式3 详细报价

1、投标报价为所投项目的执行价格，包含《第三章 任务书》所述的全部内容所需费用。如果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免费提供，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2、请投标人进行详细的报价分析。（格式自定）

序号	地块名称	地块总面积（平方米）	单价报价（元/平方）	单项报价
1	永兴村学校用地	42500		
2	马沥国有地块	25620		
合计		68120	总报价：	元

格式 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_____ 有效期限：_____ 单位（盖章）：

附：

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营范围：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反面）

格式 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投标人全称）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授权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采购项目编号为“YXCG20210407GZGKZB”的永兴村学校用地及马沥国有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货物和服务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职务：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职务：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反面）

格式 6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永兴村学校用地及马沥国有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采购项目编号：YXCG20210407GZGKZB

说明：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带“★”的实质性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序号	条款	响应情况 (完全响应/正 偏离/负偏离)	偏离说明	查阅指引
				见第_____页
				见第_____页
				见第_____页
				见第_____页
				见第_____页
				见第_____页

注：此表可延长。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 7 投标资格情况表

资格条件要求		内容或数据	查阅指引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资格条件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见第_____页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18-2020 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见第_____页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见第_____页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纳税凭证）复印件及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缴费凭证）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见第_____页
	参加招标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见第_____页
项目负责人须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承担过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		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见第_____页
附件 1《投标人资格声明函》有效。		按格式填写（加盖公章）	见第_____页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提供查询网页截图及连接	见第_____页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提供声明	见第_____页

注：1、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并附上相关的证明材料。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有不一致，以证明材料为准。

2、如某些项目是作为评分依据的，其内容或数据与对应的证明资料不一致，可能导致该项的得分为 0 分。

格式 8 投标人商务情况表

序号	评审项目	内容或数据	查阅指引
1	财务状况		见第__至__页
2	企业认证		见第__至__页
3	企业实力		见第__至__页
4	项目负责人情况		见第__至__页
5	技术人员情况		见第__至__页
6	业绩情况		见第__至__页
7	其他		见第__至__页

注：1、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并附上相关的证明材料。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有不一致，以证明材料为准。

2、如某些项目是作为评分依据的，其内容或数据与对应的证明资料不一致，可能导致该项的得分为 0 分。

3、如投标人具备对应内容则在“（ ）”中打“√”或在“___”上填写数据。如不具备则在“（ ）”或“___”上打“/”。

8.1 业绩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永兴村学校用地及马沥国有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采购项目编号：YXCG20210407GZGKZB

序号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总价	业主单位 联系方式	查阅指引
.....						

注：须按评审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无效。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8.2 企业信誉、认证及履约能力

采购项目名称：永兴村学校用地及马沥国有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采购项目编号：YXCG20210407GZGKZB

序号	奖项或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有效期限

注：须按评审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无效。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8.3 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采购项目名称：永兴村学校用地及马沥国有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采购项目编号：YXCG20210407GZGKZB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专业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项目负责人的学历、证书、职称、获奖情况等					
组织同类项目工作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工作内容	项目金额	完成日期	成果质量等级评定

（此表可延长）

注：须按评审要求提供相关文件，否则无效。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8.4 项目技术团队（项目负责人除外）情况表

采购项目名称：永兴村学校用地及马沥国有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采购项目编号：YXCG20210407GZGKZB

序号	姓名	拟在本项目任职务	工作内容	资格	资历及经验	从业年限	证明资料查阅指引
							第____页
							第____页
							第____页
							第____页
							第____页
							第____页
							第____页
							第____页

注：须按评审要求提供相关文件，否则无效。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 9 投标人技术情况表

序号	评审项目	内容或数据	查阅指引
1	对本项目用户需求书理解程度	请描述。	见第____至____页
2	总体技术方案	请描述。	见第____至____页
3	土壤污染状况初步采样调查	请描述。	见第____至____页
4	售后服务承诺	请描述。	见第____至____页
5	服务响应速度	请描述。	见第____至____页
6	投标人认为其它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请描述。	见第____至____页

注：1、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并附上相关的证明材料。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有不一致，以证明材料为准。

2、如某些项目是作为评分依据的，其内容或数据与对应的证明资料不一致，可能导致该项的得分为 0 分。

格式 10 任务书响应差异表

说明：1、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的《第三章 任务书》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2、对完全响应的条目在下表相应列中标注“○”。对有偏离的条目在下表相应列中标注“×”，并简述偏离内容。

序号	任务书条目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响应页码

注：1. 请投标人逐一响应。

2.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的“★”号条款逐条应答。

3. 本表“是否响应”、“偏离说明”、“响应页码”不填写内容的视为完全响应。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 11 政策适用性说明

（二）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